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议案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四、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8
议案五、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9
议案六、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11
议案七、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议案九、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14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及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 1、本次股东大会设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组织工作和股东登记等相关事宜。
- 2、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 3、股东（或代理人）准时出席会议，并按照大会工作人员安排的座位就座，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出席，请于会前通知会务组。
- 4、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 5、会议期间，请将手机关闭或设置“振动”状态。
- 6、股东（或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股东（或代理人）要求发言，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提出书面申请并向会务组登记，由会务组统一安排发言顺序。每一位股东（或代理人）发言时间不得超过 5 分钟。
- 7、本次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时请股东（或代理人）按照表决票列明的注意事项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表决时不进行大会发言。
- 8、与本次大会议案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对该等议案回避表决。
- 9、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的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将在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律师的监督下进行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 10、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江苏南通市崇川区荣盛路 299 号洪田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大会主席（主持人）：董事长赵伟斌先生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主要议程：

- 1、大会主席宣布洪田股份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幕；
- 2、大会主席宣布到会嘉宾及股东（或代理人）情况；
- 3、推举计票和监票人员；
- 4、逐项审议议案；
- 5、股东（或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解答；
- 6、股东（或代理人）对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7、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票数，并宣读各项议案的现场表决结果；
- 8、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9、复会，大会主席宣布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合并）；
- 10、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11、出席会议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上签字；
- 12、大会主席宣布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闭幕。

议案一、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法定披露媒体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法定披露媒体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开展会议，并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法定披露媒体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四、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完成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法定披露媒体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五、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依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经公司分析研究，编制了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包括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内的下属子公司。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无重大变化；
- 3、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2025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历年财务指标和市场变化情况，结合 2025 年度的总体经营规划，在充分考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前提下，同时剔除市场、政策等多因素影响带来的不确定性，力争 2025 年实现经营利润同口径同比增长。

六、完成 2025 年财务预算的措施

- 1、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2、有效地利用企业资源，确保企业效益最大化；
- 3、规范全面预算管理，有效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
- 4、规范预算管理的职责分工，权限范围和审批程序；
- 5、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七、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构成公司对 2025 年度的收入及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性承诺，本预算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行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能否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六、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 2024 年的工作中，秉承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充分了解实际情况，依据客观事实和法律法規的规定，作出独立判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董事会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法定披露媒体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高文进、陈妙财、陈旋旋）。

以上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听取。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七、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2,102,453.46 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的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法定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归母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法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议案九、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程序的透明性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积极回报股东，公司制定了《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法定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